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财政局

文件

塔地财社〔2024〕20号

塔城地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执法局、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人民医院，各县（市）财政局：

为进一步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根据《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4〕41号），现下达你县（市）、单位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万元

（具体分配情况见附件1）。根据预算管理相关要求，我们已于2023年12月提前下达了部分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塔地财社〔2023〕93号文件）。本通知明确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应补助资金，扣除提前下达数后即为此下达的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补助资金收入列《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

二、请你县（市）财政、卫生健康部门结合本地实际，统筹安排并使用好中央财政补助资金、自治区及各级地方财政补助资金，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规范资金分配、使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财政部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你县（市）在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可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或在预算指标文件中与非直达资金预算指标分别列示，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分别下达，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财政部门将中央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括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信息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四、请你地认真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 附件：1. 2024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2.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抄送：地区审计局，本局预算科（政府债务管理科）、国库科、财政
评价监督科。

塔城地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6月14日印发

附件1

2024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小数

项目	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职业病防治	地方病防治	鼠疫防治	食品安全标准制定	妇幼卫生								健康教育行动	优化生育政策宣传咨询服务	2024年应补助资金合计	2024年提前下达资金合计	此次下达
						小计	儿童营养改善	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及先天性心脏病筛查项目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农村妇女两癌筛查项目	国家孕优生项目	母婴安全					
合计	4985.00	102.00	116.70	26.00	3.50	309.00	2.00	23.00	20.00	31.00	186.00	33.00	14.00	75.04	5657.24	4800.23	857.01	
地区本级小计	0.00	32.00	17.00	2.00	0.70	37.00	1.00	4.00	0.00	0.00	18.00	0.00	14.00	20.00	128.70	114.60	14.10	
其中：地区卫生健康委		2.00	2.00			0.00								20.00	44.00	43.60	0.40	
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8.00	15.00	2.00		0.00									45.00	40.50	4.50	
地区卫生监督执法局		2.00			0.70	0.00									2.70	2.50	0.20	
地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32.00	1.00	4.00			18.00		9.00		32.00	23.00	9.00	
塔城地区人民医院						5.00							5.00		5.00	5.00	0.00	
县（市）小计	4985.00	70.00	99.70	24.00	2.80	272.00	1.00	19.00	20.00	31.00	168.00	33.00	0.00	55.04	5528.54	4685.63	842.91	
塔城市	858.00	4.50	12.50		0.40	69.00		7.00	4.00	5.00	48.00	5.00		20.00	972.40	820.65	151.75	
额敏县	839.00	4.50	12.50		0.40	38.00		2.00	3.00	4.00	22.00	7.00		8.00	902.40	765.75	136.65	
乌苏市	1159.00	33.50	18.70	13.00	0.40	52.00		4.00	4.00	5.00	32.00	7.00		8.00	1284.60	1092.13	192.47	
沙湾市	1015.00	8.00	17.00	11.00	0.40	47.00		3.00	3.00	5.00	28.00	8.00		8.00	1106.40	943.80	162.60	
托里县	528.00	8.00	14.50		0.40	29.00	1.00	1.00	2.00	4.00	18.00	3.00		7.52	587.42	491.65	95.77	
裕民县	270.00	4.50	12.50		0.40	20.00		1.00	2.00	4.00	11.00	2.00		8.00	315.40	269.65	45.75	
和布克赛尔县	316.00	7.00	12.00		0.40	17.00		1.00	2.00	4.00	9.00	1.00		7.52	359.92	302.00	57.92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区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自治区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地区卫生健康委										
地区级财政部门	塔城地区财政局	地区级主管部门	塔城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区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5657.24											44.00	45.00	2.70	32.00	5.00	972.40	902.40	1284.60	1106.40	587.42	315.40	359.92
	其中:中央补助	5657.24											44.00	45.00	2.70	32.00	5.00	972.40	902.40	1284.60	1106.40	587.42	315.40	359.92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所有县(市、区)内常住人口,均可免费享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所列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一是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优化预防接种服务。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二是推进电子健康档案应用,有序推进向居民开放。年度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64%。三是深入推进慢性病医防融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落实完善基层慢性病医防融合新模式,加强儿童健康管理。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均保持在≥85%以上,高血压、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保持在≥72%。四是强化绩效评价,发挥激励导向作用。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绩效评价,通过采取系统数据监测,服务质量与群众获得感相结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监测与年终评价相结合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7.27万人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重点县覆盖率												1									
			农村计划怀孕夫妇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												>8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65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开展健康促进县(区)建设												1个											
	鼠疫网络直报												3个											
	对0-3周岁婴幼儿家庭入户访视												≥2次											
	对辖区内50%育龄妇女家庭入户宣传访视												≥1次											
	对辖区内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走访慰问												≥4次											
	食品安全标准工作完成率												0.9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5%											
	职业病诊断机构职业病报告率												≥8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7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管理率													≥95%											
地方病现症病人随访率													≥95%											
新生儿遗传代谢病筛查率													≥90%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0%											
鼠疫网络直报覆盖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